

2024年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遵化市分局不予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名单

序号	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名称	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工商营业执照/公民身份证号码	违法事实	违反的法律条款	做出处罚的法律依据条款	决定书(通知)日期	决定书送达日期(签收)	事项类型	实施机关
1	唐环不罚决〔2024〕09-5号	遵化市下石河金旺砖厂	刘玉龙	91130281MA07PCBW41	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二十条第二款	《唐山市生态环境局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裁量标准(试行)》第八条第一款、《唐山市生态环境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》第21项	2024/8/20	2024/8/20	不予行政处罚	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遵化市分局
2	唐环不罚决〔2024〕09-6号	遵化市善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	张善生	91130281MA08XYK63P	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十八条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二款、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以及《唐山市生态环境局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裁量标准(试行)》第八条第二款	2024/8/19	2024/8/19	不予行政处罚	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遵化市分局
3	唐环不罚决〔2024〕09-7号	遵化柏鑫建材有限公司	刘国祥	91130281MA0EMPDW28	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十八条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三条第二款、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以及《唐山市生态环境局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裁量标准(试行)》第八条第二款	2024/8/19	2024/8/19	不予行政处罚	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遵化市分局